证券代码：605122　　证券简称：四方新材　　公告编号：2023-050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为真实、客观、准确反映公司实际资产和财务状况，基于谨慎原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30 日对公司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并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2023 年 1–9 月份对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5,456.6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币种：人民币，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80.55	1,492.94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052.95	-4,930.1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8.53	-430.83
	小计	-4,930.93	-3,868.08
资产减值损失	合同资产坏账损失	-198.79	403.62
	商誉减值损失	-326.91	-230.96
	小计	-525.70	172.66
合计		-5,456.63	-3,695.42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未经审计。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

（一）信用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政策，并充分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法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等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减值损失。

经测试，2023 年 1–9 月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052.95 万元，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8.53 万元，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180.55 万元。

（二）资产减值损失

合同资产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参照上述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方法，经测试，2023 年 1–9 月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98.79 万元。

公司收购重庆光成建材有限公司股权产生的商誉系非核心商誉，该部分商誉 的可回收金额实质上即为减少的未来所得税费用的金额，对该商誉公司采用的减 值测试方法为：随着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转回而减少形成的商誉。经测试，2023 年 1–9 月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326.91 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 2023 年 1–9 月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5,456.63 万元。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主要是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以及受房地产行业不景气影响，导致应收账款亦有所增长，公司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减值准备。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依据充分、程序合法，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相关审议程序及审核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是对相关资产可能存在的减值风险进行综合分析和判断后作出的决定，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真实、准确的反应了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合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决策程序合法合规，能够真实、准确地反应公司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相关事项。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的情况下，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本次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相关事项。

特此公告。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5122　　证券简称：四方新材　　公告编号：2023-047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与表决董事 9 名，实际表决董事 9 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二、《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5122　　证券简称：四方新材　　公告编号：2023-048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与表决监事 3 名，实际表决监事 3 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监事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二、《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监事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履行了相应的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 1.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履行了相应的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并且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使用 1.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且全体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上述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三）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5122　　证券简称：四方新材　　公告编号：2023-051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1 月 06 日（星期一）下午 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问题征集方式：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星期一）至 11 月 03 日（星期五）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邮箱 security@cqsifang.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已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发布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3 年前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3 年 11 月 06 日下午 15:00–16:00 举行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业绩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3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事项进行回答。

二、业绩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1 月 06 日 下午 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李德志、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李海明、财务总监龚倩莹、独立董事黄英君。如遇特殊情况，公司参会人员将会进行临时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3 年 11 月 06 日下午 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星期一）至 11 月 03 日（星期五）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security@cqsifang.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23–66241528

联系邮箱：security@cqsifang.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5122　　证券简称：四方新材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502,967,210.27	14.12	1,459,911,593.35	24.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612,011.61	1,735.39	5,072,032.74	-89.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799,333.32	455.44	2,811,778.49	-93.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165,690,600.14	198.4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1,735.39	0.03	-89.9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1,735.39	0.03	-89.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7	增加 0.60 个百分点	0.23	减少 1.94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4,593,321,350.12	4,352,834,027.86		5.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212,780,445.61	2,202,902,903.74		0.45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 3 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21,200.68	-8,045,956.5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35,728.48	5,601,338.0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4,913,408.68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1,883.65	-438,002.9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334,031.80	87,710.0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4,065.94	-317,177.04	
合计	1,812,678.29	2,260,254.25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_ 本报告期	1,735.39	主要系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控股子公司，产品销售量增加，且公司降本增效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_ 本报告期	455.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_ 年初至报告期末	-89.99	1、受房地产行业持续低迷影响，商品混凝土市场竞争激烈，价格持续处于低位，导致公司商品混凝土毛利率同比下滑； 2、受产业链下游部分企业资金流动性不足等因素影响，相应应收账款回收风险有所提高，预计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增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_ 年初至报告期末	-93.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_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8.47	主要系公司持续加大收款力度，销售回款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 _ 本报告期	1,735.39	主要系本报告期收益上升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 _ 本报告期	1,735.39	
基本每股收益 _ 年初至报告期末	-89.99	主要系年初至报告期末收益下降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 _ 年初至报告期末	-89.99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06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德志	境内自然人	102,480,000	59.46	102,480,000	无	0	
张理兰	境内自然人	11,200,000	6.50	11,200,000	无	0	
福建晋江十月华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66,500	2.88	0	无	0	
赵清顺	境内自然人	1,400,000	0.81	0	无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金量化多因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620,610	0.36	0	无	0	
吴玉萍	境内自然人	610,600	0.35	0	无	0	
李石	境内自然人	587,360	0.34	0	无	0	
杨勇	境内自然人	462,000	0.27	0	无	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金量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4,400	0.25	0	无	0	
李军	境内自然人	432,500	0.25	0	无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福建晋江十月华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66,500	人民币普通股	4,966,500				
赵清顺	1,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金量化多因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20,610	人民币普通股	620,610				
吴玉萍	610,600	人民币普通股	610,600				
李石	587,360	人民币普通股	587,360				
杨勇	462,000	人民币普通股	462,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金量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34,400	人民币普通股	434,400				
李军	432,500	人民币普通股	432,500				
杜德全	422,541	人民币普通股	422,541				
谢涛	4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2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李德志与张理兰为夫妻关系，且为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1、吴玉萍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数量为 90,000 股，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为 520,600 股，合计持有 610,600 股； 2、杜德全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数量为 0 股，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为 422,541 股，合计持有 422,541 股。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9 月，公司生产商品混凝土 414.22 万方，同比增长 39.66%；实现营业收入 14.60 亿元，同比增长 24.0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507.20 万元，同比下滑 89.99%。2023 年 1–9 月，公司的销售区域为重庆市，行业发展及经营情况的重要事项如下：

（一）重庆市商品混凝土及其主要原材料价格情况

根据重庆市造价信息网数据显示，2023 年 1–9 月，重庆市主城区商品混凝土（C30 规格）含税指导单价平均值为 343.33 元/立方米，较上年同期下降 52.78 元/立方米；42.5 级（袋装）水泥含税指导单价平均值为 433.33 元/吨，较上年同期下降 81.11 元/吨；碎石含税指导单价平均值为 101.00 元/吨，较上年同期下降 6.11 元/吨；特细砂含税指导单价平均值为 208.89 元/吨，较上年同期下降 15.56 元/吨；机制砂含税指导单价平均值为 111.00 元/吨，较上年同期下降 5.44 元/吨。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投入募集资金（不含孳息）总额 50,106.66 万元；

2、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剩余未到期未归还的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累计 7.00 亿元。截至本报告发布之日，剩余未到期未归还的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累计 5.5 亿元，已到期的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均已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3、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均为存款类的协定存款，为了严格管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公司将在募集资金专户中仅为提高存款利率的协定存款等存款类产品亦视为现金管理。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 9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79,333,059.76	512,218,219.3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480,683.64	31,706,357.10
应收账款	2,100,683,624.91	1,966,346,622.40
应收款项融资	40,171,290.24	27,853,914.79
预付款项	5,701,353.87	7,644,093.9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9,390,001.88	18,480,289.8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3,491,471.83	32,885,288.28
合同资产	349,839,377.91	334,433,715.8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944,447.12	29,814,594.10
流动资产合计	3,175,035,311.16	2,961,383,095.6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889,210.27	10,889,210.2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99,253,436.24	357,730,692.83
在建工程	50,423,912.51	188,854,369.4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42,810,062.39	157,737,981.84
无形资产	337,318,184.33	284,346,289.36
开发支出		
商誉	234,380,079.16	237,649,148.64
长期待摊费用	10,989,289.99	13,761,877.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5,390,726.48	97,782,229.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831,137.59	42,699,133.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18,286,038.96	1,391,450,932.19
资产总计	4,593,321,350.12	4,352,834,027.8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91,255,214.84	426,119,154.6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11,309,318.99	456,306,232.92
应付账款	620,812,419.06	550,880,494.3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175,165.93	5,680,688.9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4,382,985.40	23,235,104.06
应交税费	14,602,699.00	23,702,793.46
其他应付款	8,024,102.71	49,348,805.4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8,620,734.8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9,797,657.49	89,083,584.15
其他流动负债	138,944.66	310,864.39
流动负债合计	1,914,498,508.08	1,624,667,722.4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30,279,700.05	260,579,700.05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34,673,217.63	144,750,754.35
长期应付款		7,051,911.8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569,491.03	3,444,033.49
递延收益	58,298,835.35	62,185,424.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878,004.67	40,557,768.0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0,699,248.73	518,569,592.05
负债合计	2,375,197,756.81	2,143,237,314.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72,354,000.00	172,354,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41,623,073.37	1,337,354,563.5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1,706,044.67	21,169,045.39
盈余公积	84,553,077.93	84,553,077.9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92,544,249.64	587,472,216.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12,780,445.61	2,202,902,903.74
少数股东权益	5,343,147.70	6,693,809.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18,123,593.31	2,209,596,713.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593,321,350.12	4,352,834,027.86

公司负责人：李德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倩莹　　会计机构负责人：龚倩莹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9 月

编制单位：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前三季度(1–9 月)	2022 年前三季度(1–9 月)
一、营业总收入	1,459,911,593.35	1,176,698,881.55
其中：营业收入	1,459,911,593.35	1,176,698,881.5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99,849,724.81	1,090,586,602.88
其中：营业成本	1,273,137,322.88	1,001,327,285.4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803,062.72	7,458,169.92
销售费用	11,732,455.05	10,941,025.50
管理费用	64,875,764.13	50,674,659.20
研发费用	12,141,791.21	7,247,926.95
财务费用	29,159,328.82	12,937,535.84
其中：利息费用	27,881,469.13	20,098,614.60
利息收入	6,542,079.09	8,754,991.59
加：其他收益	1,693,759.06	6,731,959.3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71,232.8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9,309,295.85	-38,680,832.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257,001.30	1,726,641.2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11,439.90	-1,386,937.5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77,890.55	55,974,342.60
加：营业外收入	4,558,465.54	4,363,275.37
减：营业外支出	2,923,405.53	1,639,282.5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12,950.56	58,698,335.39
减：所得税费用	235,699.97	7,561,589.3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77,250.59	51,136,746.0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77,250.59	51,136,746.0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72,032.74	50,661,234.5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694,782.15	475,511.5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377,250.59	51,136,746.0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072,032.74	50,661,234.5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94,782.15	475,511.5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2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2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李德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倩莹　　会计机构负责人：龚倩莹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9 月

编制单位：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前三季度(1–9 月)	2022 年前三季度(1–9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46,980,041.14	780,461,180.6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256,242.53	59,015,226.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2,236,283.67	839,476,406.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80,204,845.30	739,369,611.6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1,735,938.65	88,832,250.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92,861,639.07	102,799,465.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743,260.51	76,735,743.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6,545,683.53	1,007,737,070.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690,600.14	-168,260,664.0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451,606.4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71,232.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208,001.00	1,205,643.3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08,001.00	103,128,482.6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6,168,962.71	49,884,170.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29,233,907.7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168,962.71	402,118,078.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960,961.71	-298,989,595.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2,895,646.47	491,356,598.5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70,416.67	10,794,306.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3,866,063.14	502,150,904.6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2,906,598.53	101,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3,734,749.73	26,504,689.6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0,598,866.8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615,982.19	26,294,137.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5,257,330.45